

翠袖乾坤

余似心

最近到了台北的「寶藏巖國際藝術村」參觀，這把文物古蹟、歷史、生活、藝術和年輕人的創意集合在一起的藝術村，令人驚喜的是這諸多元素結合在一起竟可以如此融合，又各自散發出一番味道。

藝術活化的村落

寶藏巖是裝飾美奐、香火鼎盛的古剎，二零零四年定為古蹟。寺旁一帶，依山傍水，錯落落的滿是上世紀六十年代興建的石屋或鐵皮屋，一層兩層的，房舍雖小，卻別有一番聚落風貌。由於該區為建例建築，村民不少都已遷出。文化局進行修繕後，二零一零年成立了「寶藏巖國際藝術村」，以「聚落共生」的概念引入「寶藏巖藝術村」，「駐村」與「青年會所」等計劃，用藝術、居共構的做法活化該區。

跳出框框

蒙妮卡

內地電視劇《原鄉》的第一集，講述一班跟隨蔣介石去了台灣的國民黨退休老兵，在台北舊金山新村過新年的情況。每年的年夜饭，男主角洪根生都要吃江西故鄉的家常菜——用豆腐和豆芽煮成的菜餚。他在飯桌上囑咐女兒牢記：「豆腐是有福」；豆芽是有「根」。

年夜飯

「獨在異鄉為異客，每逢佳節倍思親。」足以解鄉愁的豆腐、豆芽和陳年臘肉，在中國人社會裡當然容易買到，但移居英國後，往往要驅車逾一個小時，才找到華人超市。年夜飯，像遙不可及；年初一，家人照樣上班。

口一個小廳播放著歷史錄像，老居民介紹當年如何一磚一石地搬來建屋的情景，大家專注地看著，一個老伯走進來，不正是那位主角？於是我們便圍著這「活的歷史書」，聽他說當年。這藝術村好吸引，可讓香港參

佳節思親是人之常情。如環境許可，隨時可坐飛機回香港過年，最難得的是有家歸不得，如《原鄉》的電視主題曲，無奈的歌聲唱著國民黨元老于右任所寫的《望大陸》：「葬我於高山之上兮，望我大陸。大陸不可見兮，只有痛哭。」

寫作憑興趣

近年，遇上年輕朋友問學好語文的辦法，我總會勸他們起碼發展一兩門興趣。年輕人多花點點精力在這些興趣上面，有可能成為激發深入研究學問的原動力。這樣你就有熱誠去學習，到了有相當程度，就會嘗試寫下自己的心得，寫作的動機就來了！

我求學時代，每遇上中文作文的考試，都會挑選議論文的題目，蓋余也好辯！有動機要寫第一本書，就是為了自感金庸小說讀得熟，認為倪匡先生的《我看金庸小說》有不少地方可以商榷一下，後來就出版了《話說金庸》。這次寫作經歷，就是源於歡喜讀金庸小說這個興趣。

香港橋牌會為了遷就本地外籍會員，所有活動都用英文進行，同黃小雅誌也是全英文。我忽然有興趣寫點文章投稿，為免出洋相，稿成後便請牌友張南峰教授幫我批改一下，張老師是我們的牌友，同期就學，年紀稍長。張老師可以說是我一生中最重要的英文老師，他看過我寫橋牌小故事的初稿之後，我自然要問他，若我是他的學生會給甚麼評分。張老師

師交還用鉛筆批改過的文稿之後，說若我是他學生，會給這篇文章優等，因為喜歡我的修辭，但建議我從頭學過英文的基本文法，因為太多不必要的錯誤。於是我恍然大悟！我求學時期英文成績不好，主因是文法錯誤太多之過。我們那個年代，公開考試英文作文的評分方法比今天嚴苛，文法錯誤（連拼字出錯）的扣法無上限，我今天大略會文法，自然「文法多錯」了。後來，香港考試當局改了評分方法，講多錯少，即使通篇都錯文法，仍有可能合格！

冬日驅儼除疫病

在人類歷史上，經常發生疫病、地震、水災、旱災等自然災害，這讓人們的生命財產蒙受巨大損失，生存面臨嚴重威脅。古人很想消除這些災害，但又苦無良策，於是便把希望寄托在祈求神靈上。驅儼，就是我們的祖先利用神靈驅除疫病的一項重要活動。它往往由朝廷或地方政府組織，因而也是國家政治活動的重要內容之一。

驅儼之俗，可以追溯到遠古的黃帝時代。當時人們認為，人生病是鬼魅作祟所致，因而除病必須驅鬼。驅儼，就是要驅除疫病。

在周代，驅儼活動每年舉行三次：季春（農曆三月）諸侯國舉行；仲秋（農曆八月）天子舉行；季冬（農曆十二月）民間舉行。後來，不論宮中、民間，都只在季冬舉行。具體時間無統一規定，有的在臘日（臘日之期，歷代不一。漢代和宋代以後，以冬至後第三個戊日為臘日）；有的在臘八；有的在臘月二十四；有的在除夕前一天；有的在除夕，一般都在臘月二十以後舉行。

驅儼是跟厲鬼戰鬥，因而要以威猛的形象、雄壯的聲勢取勝。宮中或官府驅儼，常常動用軍隊參加，其聲勢更是驚心動魄，不可一世。周代宮中驅儼，儼禮中的主角為驅疫避邪的神靈方相士。方相士由四個瘋狂、兇猛的男子扮演，他們身披熊皮，頭戴假面，面具上用金黃色畫出四隻眼睛，上身穿黑衣，下身著紅裙，樣子非常兇惡。行儼時方相士一手執戈，一手揮舞盾牌，率領著數百個打鬼者在宮室間奔走呼號，搜索疫鬼，直到把它們全部趕出為止。

漢代宮中驅儼，在臘日的前一天舉行，謂之「逐疫」。行儼前，先由一人扮作方相士，其裝扮跟周代相同；十二人扮作十二種神獸，身披黑皮，頭戴獸角；再選十至十二歲的孩子一百二十人，叫做「儼子」。儼子們頭繫紅巾，穿著黑

地遊行於宮中，驅趕惡鬼。最後出宮，來到某個水灣處方停下來，謂之「埋祟」，意思是將宮中的惡鬼盡數趕出，埋進水灣，讓它們再也不能為非作歹，皇宮也從此平安無事了。

民間驅儼，儘管規模不及宮廷，但其威猛、雄壯的聲勢則與宮廷無異。驅儼時，主要以鑼鼓等敲擊樂器製造聲勢。驅儼的神靈，有的是金剛力士，有的是鍾馗。如唐代民間就有扮成鍾馗驅儼的風俗：除夕驅儼時，扮作鍾馗的人蹦蹦跳跳，瘋狂起舞，邊舞邊唱道：「敢稱我是鍾馗，捉取江游浪鬼！」以此來恐嚇、驅逐疫鬼。此外，唐代還有儼翁、儼母逐疫的風俗。據唐人李綽《秦中歲時記》記載，每年除夕舉行儼禮，驅疫者中有兩老人扮成夫婦神祇，稱為儼翁、儼母，他們是眾多驅疫神靈的首領，率領他們一起打鬼除害。

歷代驅儼，儘管在規模形式上不盡相同，但都離不開神靈，因而都帶有濃厚的迷信色彩，用這樣的方法防疫除病，當然是徒勞的。然而，如果

從活動健身的角度考慮，驅儼又確有除病保健作用。誠如宋人高承在《事物紀原·驅儼》中引《軒轅本紀》所言：

「子游島問於雄黃曰：『今人逐疫出魅，擊鼓呼喚何也？』雄黃曰：『黔首多疫，黃帝氏立巫咸，使黔首鳴鼓振鐸，以動心勞形，發陰陽之氣，擊鼓呼喚，遂以出魅。黔首不知，以為祟也。』」

從這段對話中可以看出，在驅儼儀式中，人們大呼小叫，蹦蹦跳跳，鳴鼓振鐸，是一項很好的體育活動。它使人強筋骨、活血脈、暢呼吸、促循環、振奮精神、增強體質，因而也能預防疾病，達到強身健體的目的。

隨著歷史的發展，驅儼又逐漸演變成儼戲、儼舞等戲劇藝術。這些儼戲、儼舞淡化了迷信色彩，增強了舞蹈動作，戲劇性、藝術性更強，更富有娛樂功能和觀賞價值，因而也更有益於人們的身心健康。它能在全國許多地方流行推廣，而且久傳不衰，也進一步說明了它的價值所在。



儼舞是從驅儼演變出來的舞蹈。網上圖片

誰是最可憎的人

吳康民

上世紀中葉，中國人民志願軍抗美援朝。當年報告文學作家魏巍寫了一篇《誰是最可愛的人》，宣揚中國人民解放軍的國際主義精神。這篇文章風傳全國，好像後來還編進中學的語文課本之內。今天我寫的是香港有誰是最可憎的人，我認為有一男一女，都是議員，可以入選。

也許你會認為我指的男議員是「長毛」，並不是。長毛態度鮮明，搗亂成性，人們習以為常。只是他言行不一，他崇拜古巴民族英雄格瓦拉，每日穿的都是印上格瓦拉圖像的T恤。但格瓦拉參加古巴革命，革命成功以後，他穩坐第二把交椅，排名只在卡斯特羅之後。他不戀權位，崇尚「世界革命」，離開古巴，到非洲、南美推動反帝國主義革命，最後身殉於美國中央情報局槍下。長毛如果要學他，應該到處去推動革命，不應留戀議員的高薪厚祿，整天只是叫口號，擲檯雜物，嘩眾取寵而已。也許你又認為我指的女議員是劉慧卿，也不

中國傳統習俗傳承

思旋

再過兩天就是農曆年三十晚，各家各戶為迎接羊年來臨忙個不停。中國人很有傳統智慧，大家每年跟著習俗過新年，例如：「賣懶，賣懶，賣到年卅晚！」是一句老掉牙的廣東童謠。傳說這首童謠有不同典故，其中一個是從前小孩在年三十晚有「賣懶」的傳統遊戲，每個小孩提著小燈籠，在街上邊走邊唱：「賣懶，賣懶，賣到年卅晚！」寓意自己會在新年前把懶惰賣掉，新的一年變成勤力的寶貴。年三十當晚除了「賣懶」這個活動外，還有一家人要相聚在一起，吃團年飯、吃湯圓，寓意是希望一家人齊齊整整、團團圓圓。而在從前還允許放鞭炮的時期，每家每戶都會依習俗放鞭炮驅年獸，當踏入農曆新年的鐘聲一敲響，家家戶戶均會燒鞭炮慶祝，「噼噼」炸響聲起碼要響至半夜呢！

其實中國傳統習俗源遠流長，各省各地也有衍生出不同習俗，有的習俗很有趣，要是不熟悉的話，沒準會鬧出笑話，因此不少內地人初相識時會問對方家鄉在哪，分享自己家鄉的文化習俗也是非常普遍的話題。可惜的是，香港人對自己的家鄉意識比較薄弱，甚至有很多人不清楚自己家鄉在哪，也漠不關心，莫說是家鄉習俗和當地方言，更難講的有些香港人連廣東文化也不通曉。老人家常說：「無規矩，」就是這個意思。

中國傳統習俗很多與日常生活相關，在學校上學，課本不一定有涉及，這便唯有靠父母家人身教了，這些都是家庭教育重要的課題。以農曆新年為例，春節期間每逢與人碰面要說「恭喜發財」等等吉利說話，多人聚餐時不可在飯桌「飛家過河」，要先夾艇給長輩等等習俗，希望各位父母能趁着過新年的機會，多多教導孩子中國傳統文化習俗，讓傳統習俗得以一代一代傳承下去。祝願各位羊年大吉！萬事如意！

據新浪網報道，在巴西的媒體和社交網絡上，有不少對自拍照的討論。有人認為，使用自拍照減少了人與人接觸的機會，還有的人對在旅遊景點使用自拍照影響其他遊客的行為表示不滿。

「紐約時報」不久前也載文稱，「並非人人都對自拍照推崇有加，上癮般舉着長桿到處自拍的做法，令一些人人生厭惡。」該文還把自拍照影稱為「 selfie」（自戀）！小狸對朋友的話也終於有點認同了。「世界愈智能」當然很好，但「人類愈自我」實須我們每一個人警惕，才算好上加好。

思旋

思旋

「世界愈智能，人類愈自我。」最近，一位朋友向我說了這樣一句話。小狸說：「何以見得？」她說：「你見過自拍照嗎？」彷彿見過，又不知其所以然，於是上網一查，還真不得了：如果說二零一三年是「自拍照」的大熱之年，二零一四年則是「自拍照」的大熱之年！中新網一月二十四日據中央社報道說，「第一個掀起自拍照熱潮的地區是印度西亞的雅加達，時間是二零一三年底，後來才擴散到馬來西亞、菲律賓、日本和韓國等其他亞洲國家。」但西班牙《世界報》二月一日又有最新報道說：「現年六十歲的加拿大人韋恩·弗羅姆被認為是自拍照的發明者。」它還說：「這一裝置被美國《時代》周刊評為二零一四年最具革命性的發明之一。」

網人網事

狸美美

「自拍照」究竟是一種怎樣的「智能裝置」呢？「百度」說：Selfie（自拍照）意指用於連接智能手機、從遠處拍攝自拍照的單腳架。整套裝置主要由長度可任意伸縮的長桿、固定支架、藍牙遙控器或遠端按鍵組成。固定支架可夾起手機、相機，甚至平板電腦，幫助使用者進行多角度自拍。

憂思「自拍桿」

而上述那位加拿大人弗羅姆先生又說，他是與女兒一同去歐洲度假時萌生發明自拍照這一想法。他還說：「必須請求外人來給我女兒照相不僅是件麻煩事，還會帶來陌生人拿着我們的相機跑掉，而且想在想要照自拍照時，我們必須把相機放到桌子上，再用一些物品將其固定住，這也很麻煩。」